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China) Limited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2)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要載列如下：

- 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602.1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收入人民幣661.1百萬元減少8.9%；
- 本集團的銷售收益總額⁽¹⁾為人民幣929.1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銷售收益總額人民幣1,025.5百萬元減少9.4%；
-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為人民幣19.9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經營溢利人民幣50.4百萬元減少60.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4.9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40.7百萬元減少63.4%；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1元；
- 每股資產淨值為人民幣0.57元；及

中期及特別股息

鑒於本集團近期的變動及發展，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就彼等之繼續支持表示感謝，並建議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派付中期及特別現金股息每股0.0021港元及0.0062港元(分別相當於約人民幣0.0018元及人民幣0.0055元)或分別合共5.2百萬港元及15.4百萬港元(分別相當於約人民幣4.4百萬元及人民幣13.6百萬元)(2017年：每股0.005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048元)或合共13.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0百萬元))。

附註：

- (1) 銷售收益總額指直接銷售收入及本集團百貨店的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另加撥回長期未贖回預付卡的遞延收入的總和。

I.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由本集團編製及已經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審閱。

中期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602,060	661,105
其他經營收入	4	67,976	75,443
其他淨收益	5	27,476	31,520
存貨採購及變動	6	(412,337)	(452,855)
僱員福利	6	(91,420)	(96,479)
折舊及攤銷	6	(34,078)	(25,218)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6	(67,600)	(75,698)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	<u>(72,194)</u>	<u>(67,417)</u>
經營溢利		19,883	50,401
融資收入淨額		3,869	3,84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1,129)</u>	<u>1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623	54,262
所得稅開支	7	<u>(8,001)</u>	<u>(13,556)</u>
期內溢利		<u>14,622</u>	<u>40,706</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891	40,706
非控股權益		<u>(269)</u>	<u>—</u>
期內溢利		<u>14,622</u>	<u>40,70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基本及攤薄	8	<u>0.01</u>	<u>0.02</u>

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14,622</u>	<u>40,706</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於轉撥時的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9	-	13,092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			
工具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11	(1,03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11	-	1,202
外幣換算差額		<u>(15)</u>	<u>241</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1,051)</u>	<u>14,53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571</u>	<u>55,241</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840	55,241
非控股權益		<u>(269)</u>	<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571</u>	<u>55,241</u>

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	207,700	202,57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4,766	1,081,220
無形資產		19,950	18,785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4,777	1,0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257	42,44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60,925	68,835
		<u>1,370,375</u>	<u>1,414,864</u>
流動資產			
存貨		91,365	141,902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		37,659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1	31,80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	–	24,485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55,447	74,208
銀行存款		220,224	239,2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385	379,814
		<u>769,886</u>	<u>859,683</u>
總資產		<u>2,140,261</u>	<u>2,274,547</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3,908	213,908
股份溢價		842,181	842,508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4,077)	(5,641)
其他儲備		254,389	255,482
保留溢利		99,336	84,445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405,737</u>	<u>1,390,702</u>
非控股權益		<u>12,050</u>	<u>775</u>
總權益		<u>1,417,787</u>	<u>1,391,477</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5,959</u>	<u>25,51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u>650,976</u>	<u>813,972</u>
應付所得稅		<u>45,539</u>	<u>43,580</u>
		<u>696,515</u>	<u>857,552</u>
負債總額		<u>722,474</u>	<u>883,070</u>
總權益及負債		<u>2,140,261</u>	<u>2,274,547</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8年1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內地(「中國」)經營百貨店。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之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董事認為，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於中國經營及管理百貨店。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3.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直接銷售	480,023	522,819
專營銷售佣金	59,177	68,443
租金收入	62,631	67,220
撥回長期未贖回預付卡的收入	229	2,623
	<u>602,060</u>	<u>661,105</u>

4.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促銷、行政及管理收入	59,821	64,476
專營銷售的信用卡手續費	5,138	5,425
其他	3,017	5,542
	<u>67,976</u>	<u>75,443</u>

5. 其他淨收益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撥回長期應付款項	(i)	16,632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附註9)		5,125	100
到期贖回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3,041	–
撥回法律申索(附註13)		3,014	1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91)	(1,998)
撥回應計租金開支	(ii)	–	33,383
合約損害補償		–	52
其他		455	(140)
		27,476	31,520

(i)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審閱應付款項之賬齡及撥回若干非活躍供應商及賣方賬齡超過3年的餘額人民幣16,632,000元。

(ii)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位於深圳及長沙原租作本集團百貨店之物業。收購事項致使與租賃及未來遞增租賃租金相關的應計累計數額人民幣33,383,000元獲撥回並於「其他淨收益」中確認。

6.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計入存貨採購及變動、僱員福利、經營租賃租金開支、折舊及攤銷及其他經營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採購及變動	412,337	452,855
僱員福利	91,420	96,479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67,600	75,698
折舊及攤銷開支	34,078	25,218
公用事業	30,658	32,751
核數師薪酬	867	778
其他開支	40,669	33,888
	677,629	717,667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374	6,559
遞延所得稅	<u>627</u>	<u>6,997</u>
	<u>8,001</u>	<u>13,556</u>

- (i)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中期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海外溢利稅項根據本集團營運的各司法權區的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按該等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 (iii) 一般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小微型實體稅項抵免，即按20%的稅率繳稅及扣減50%的應課稅收入。

8. 每股盈利

(i)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購回本公司自身的普通股已於購回股份當日於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反映。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14,891	40,70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2,485,141</u>	<u>2,472,784</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u>0.01</u>	<u>0.02</u>

(ii) 攤薄

本公司授出之獎勵股份對每股盈利具潛在攤薄影響。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轉換本公司授出獎勵股份產生之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概無就盈利作出任何調整(分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盈利(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4,891</u>	<u>40,70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85,141</u>	<u>2,472,784</u>
就獎勵股份作出之調整	<u>9,859</u>	<u>22,216</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95,000</u>	<u>2,495,000</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	<u>0.01</u>	<u>0.02</u>

9. 投資物業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u>202,575</u>	<u>161,500</u>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444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當日之公平值增加	-	17,456
公平值調整淨收益	<u>5,125</u>	<u>100</u>
於6月30日	<u>207,700</u>	<u>190,500</u>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有關未來維修及保養的未撥備合約責任(2017年：無)。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屬於公平值層級第3層。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彼持有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並擁有所估值投資物業位置之近期估值經驗。

10. 股息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5月3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本公司並無宣派及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於2018年8月20日，董事會建議分別派付中期期間之中期及特別現金股息每股0.0021港元及0.0062港元(分別相當於約人民幣0.0018元及人民幣0.0055元)，分別合共5.2百萬港元及15.4百萬港元(分別相當於約人民幣4.4百萬元及人民幣13.6百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0百萬元))。本公司將自股份溢價賬宣派中期及特別現金股息，而此等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反映此應付股息。

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2017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4,485	28,936
添置	29,221	–
出售	(22,635)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1,036)	1,202
外幣換算差額	1,771	(332)
	<u>31,806</u>	<u>29,806</u>
於6月30日	<u>31,806</u>	<u>29,806</u>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指具有浮動回報率之非保本理財產品。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理財產品之公平值乃基於其於2018年6月30日之市價而定。該公平值屬於公平值層級第2層。

12.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	
		2018年	2017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份：			
貿易應收款項	(i)	13,642	31,144
其他應收款項		22,847	19,463
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來自一名受託人之 應收款項	(ii)	5,140	5,243
應收利息		3,032	1,653
預付款項		5,829	4,663
租賃按金		4,957	12,042
		<u>55,447</u>	<u>74,208</u>
非即期部份：			
租賃按金		23,132	27,622
其他應收款項		32,246	17,318
預付款項		5,547	23,895
		<u>60,925</u>	<u>68,835</u>
		<u>116,372</u>	<u>143,043</u>

(i) 貿易應收款項

個別消費者的零售銷售通常以現金或以主要信用卡／扣賬卡結算。本集團訂有一項政策，向其企業客戶給予介乎零至60天的信貸期，惟須視乎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其信用程度及付款記錄而定。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零至30天	6,264	19,815
31至90天	3,461	8,494
91至365天	3,917	2,835
	<u>13,642</u>	<u>31,144</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於2018年6月30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18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4,914,000元(2017年：人民幣6,957,000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本集團數名擁有良好聲譽及良好貿易及結算記錄的企業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ii) 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來自一名受託人之應收款項

此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獎勵股份向一名獨立受託人支付之現金。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收客戶墊款	(i)	181,316	263,434
貿易應付款項	(iii)	144,264	209,423
應付租金		157,275	146,633
按金		69,358	61,826
遞延收入	(ii)	23,720	26,052
應計工資及薪金		8,740	17,310
法律申索應計費用	(iv)	4,745	7,759
其他應付稅項		5,802	12,636
應付關連方款項		171	1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585	68,738
		650,976	813,972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人民幣計值，其公平值與其於結算日的賬面值相若。

- (i) 該款項主要指售出預付卡所收現金。
- (ii) 該款項主要指未贖回獎勵積分之賬面值。

(iii)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30天	59,160	73,439
31至60天	38,627	42,503
61至90天	10,791	20,291
91至365天	22,182	43,755
一年至兩年	3,891	3,410
兩年至三年	756	543
三年以上	8,857	25,482
	<u>144,264</u>	<u>209,423</u>

(iv) 該款項指就若干供應商、賣方及僱員對本集團展開法律程序作出的法律申索撥備。

14.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 —已訂約但未撥備	<u>5,661</u>	<u>3,436</u>

II.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零售業務及集團概況

與早年的增長率相比，中國零售業務於2018年增長穩步上揚，料將上升8%。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內地今年首季經濟增長符合預期，季內生產總值(GDP)規模達人民幣19.88萬億元，按年增長6.8%，增速與去年第四季相同。而於2018年1至5月期間，全國商品和服務網上零售額卻高達人民幣2,579.2億元，同比增長32.4%¹，充分反映傳統消費模式的改革步伐正在不斷加速。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及經營19家百貨店(包括超市)，總建築面積為342,955.3平方米。於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602.1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661.1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4.9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40.7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i)與盒馬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盒馬」)進行業務合作而進行之裝修賬面淨值之撇銷，及(ii)萬象店於租賃協議屆滿後結業所導致的收入下降，以及多項其他因素，如於中國網上銷售的普及程度提升及消費者喜好出現非預期變動等。

儘管本集團在歲寶超市業務及歲寶百貨業務上擁有自身競爭優勢，亦於過去數年一直積極提高自身的服務水平與種類以應付市場所需，惟在快速發展的中國零售市場加上網上零售平台當中，其店舖形象及產品種類的競爭力始終較弱。誠如上文及本公司過往年報所述，網上零售平台的快速發展為連鎖店營運商帶來挑戰。儘管本集團擁有自身網上零售平台，惟經營規模僅限於中國深圳當地居民。此外，線上至線下業務結合的最新概念為零售業務創造新業務模式，使消費者能夠在網上購物及支付設施的支持及便利下享受門店的購物體驗。在上文所述背景下，於2018年6月19日，本集團宣佈與盒馬組為合作夥伴，於歲寶門店內開設「盒馬鮮生超市」。盒馬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方便完成線上及線下活動融合的零售業務。根據盒馬提供的資料，其可在30分鐘內於盒馬實體店舖三公里範圍內向客戶交付網上訂單，並提供移動應用程式，讓消費者在瀏覽店舖時了解產品及購物。本集團相信業務在不久的將來能迎來長足發展，為客戶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務。

¹ 資料來源：http://www.stats.gov.cn/english/PressRelease/201806/t20180615_1604933.html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一直密切留意市場動態及不同類型消費者的喜好，繼續評估和強化「歲寶百貨」品牌旗下的現有傳統百貨公司及「歲寶廣場(Shirble Plaza)」概念店舖，務求重塑定位，以準確把握中國中產階級及年輕一代對高品質食品和產品的需求。

策略性進軍餐飲業務

為了進一步拓展多元化業務，本集團於2018年2月與一家公司簽署合營協議，將其業務擴展至飲食業，而首個合作項目便是於深圳福田區開設一條以日本料理街為主題的「惠比壽橫丁」。街內七間店舖裝潢既帶有昭和年代的日本風情，也有現今流行的西日混搭風，分別售賣壽司、鰻魚、拉麵、燒鳥、燒肉及日式西餐等料理，以及一間現代酒吧。由於「惠比壽橫丁」於2018年5月開業以來一直大受歡迎，為本集團進軍餐飲業務的發展藍圖帶來強大支持。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市場需要，考慮日後於本集團若干門店進行其他餐飲合作項目，並探索合適地點，積極考慮將餐飲業務引進中國其他地區。

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自2016年下半年起，本集團致力重塑業務模式，發展新業務線及打造全新定位。有鑒於本集團實施重新定位的戰略漸見成效，董事決定進一步於2018年6月19日與盒馬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董事相信，有關合作可為集團帶來以下裨益：

- (1) 通過將主要收入來源由直接銷售轉為收取租賃付款，本集團將能夠以較低成本實現更穩定可靠的收入，且整體盈利能力將有望提升，而不受消費者喜好以及中國零售業務在地方及國家層面日益激烈的競爭所影響。
- (2) 除本集團於中國深圳的成熟客源外，戰略合作亦將為本集團提供發展及打入年輕消費群體的良好機會。
- (3) 不同領域(如飲食、娛樂及年輕時尚品牌)的更多潛在時尚戰略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會與本集團合作，有助本集團由傳統百貨業務轉型為更時尚的一站式購物中心。
- (4) 通過此項戰略合作，到訪歲寶物業的消費者流量預計會增加，從而增加整體商機、提高歲寶百貨業務的專營銷售及佣金率、產生更優惠的出租／轉租租賃條款以及改善集團的業務形象及盈利能力。

未來計劃

應用資訊科技實現社區新零售解決方案

本年6月，本集團與阿里巴巴旗下盒馬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本集團將藉此與盒馬合作於2018年7月1日(「生效日期」)起計兩年內分階段將歲寶超市改造成盒馬鮮生超市。儘管集團12間選定歲寶超市之業務模式於生效日期後會改變以經營盒馬鮮生超市，惟歲寶百貨業務將不受影響，並繼續經營中國深圳的兩間歲寶超市以及廣東省其他城市及湖南省的五間歲寶超市。

未來，本集團將與盒馬運用雙方在技術、營運和地域上的優勢與專業知識，進一步開闢在社區新零售解決方案中的未來合作機會，為消費者提供卓越、便捷和優質的零售購物新體驗。本集團計劃透過應用最新資訊科技，尤其於華南地區開設新超市及百貨店方面加強與盒馬的戰略聯盟。

翻新現有店鋪及重塑品牌

在將若干歲寶超市翻新並改造成盒馬鮮生超市的同時，本集團亦將就相關店鋪進行整體店鋪翻新，以增強本集團之整體品牌形象。有關店鋪的所有百貨店分部亦將翻新升級以符合全新的市場定位，旨在吸引更多從餐飲、娛樂到年輕時尚品牌等不同領域的時尚戰略夥伴。

潛在投資機遇及物業收購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投資物業組合及／或尋求其他潛在的投資機遇，從而提供穩定收入來源以支持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及計劃。

總結

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本人藉此機會向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之全情投入及不懈努力致以由衷謝意，亦感謝本集團之夥伴及顧客的長期支持。本人亦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滿懷信心，並深信本集團業務將繼續穩定發展。

III. 財務回顧

銷售收益總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收益總額(指(a)本集團直接銷售收入；(b)本集團百貨店的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及(c)撥回長期未贖回預付卡的收入的總和)為人民幣929.1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025.5百萬元減少9.4%。銷售收益總額減少主要由於萬象店結業及零售業務環境更加嚴峻所致。

本集團直接銷售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480.0百萬元，而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為人民幣448.9百萬元，分別佔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收益總額的51.7%及48.3%。於2017年同期，直接銷售收入為人民幣522.8百萬元而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為人民幣500.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收益總額的51.0%及48.8%。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主要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收益總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電子及家電產品	46.0	5.0	71.9	7.0
衣服、服裝及床上用品	131.1	14.1	143.6	14.0
兒童用品	13.3	1.4	15.5	1.5
體育用品及文具	76.4	8.2	112.0	10.9
飲食品	491.6	52.9	499.7	48.7
日用品及化妝品	170.5	18.4	180.2	17.6
撥回長期未贖回預付卡的收入	0.2	0.0	2.6	0.3
	<u>929.1</u>	<u>100.0</u>	<u>1,025.5</u>	<u>100.0</u>

收入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602.1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661.1百萬元減少8.9%。收入減少主要由於萬象店結業及零售業務環境更加嚴峻。

直接銷售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522.8百萬元減少8.2%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0.0百萬元，主要由於深圳現有店舖的銷售額下跌及萬象店結業。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直接銷售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為79.7%，而2017年同期則為79.1%。

專營銷售佣金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68.4百萬元減少13.5%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2百萬元，主要由於萬象店結業。由於在競爭激烈的市場舉行更多推廣活動，專營銷售佣金率為13.2%，而於2017年同期則為13.7%。專營銷售佣金佔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為9.8%，而2017年同期則為10.4%。

租金收入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67.2百萬元減少6.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6百萬元，由於萬象店結業，並由持續於不同商店進行重組商店佈局計劃以提高租賃／分租面積所抵銷。租金收入佔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為10.4%，而2017年同期則為10.2%。

與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6百萬元相比，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撥回長期未贖回預付卡的收入為人民幣0.2百萬元。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75.4百萬元減少9.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0百萬元，主要由於萬象店結業導致的促銷、行政及管理收入減少及零售業務環境更加嚴峻。

其他淨收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淨收益為人民幣27.5百萬元，而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1.5百萬元，主要由於撥回長期應付款項人民幣16.6百萬元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人民幣5.1百萬元。此金額與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兩項店舖物業所產生的租金開支撥回金額人民幣33.4百萬元作比較。

存貨採購及變動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採購及變動金額為人民幣412.3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52.9百萬元減少9.0%，與直接銷售之減少一致。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採購及變動佔直接銷售收入百分比為85.9%，而2017年同期佔86.6%。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96.5百萬元減少5.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4百萬元，主要由於重新定義業務模式及將主要收入來源由直接銷售轉為收取租金的營運調整導致本集團6月人數減少。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及攤銷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5.2百萬元增加35.3%至人民幣34.1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於2018年6月一次性撇銷人民幣4.6百萬元(即就與盒馬進行業務合作而設之店舖面積之裝修賬面淨值)以及2017年3月收購兩個物業之折舊費用。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75.7百萬元減少10.7%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6百萬元。這主要由於萬象店租賃協議於2018年3月屆滿後以及景田及長沙店(本集團於2017年3月收購之經營物業)租金開支減少。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公用事業開支、廣告、市場推廣、促銷及相關開支、其他稅項開支、銀行收費、匯兌差額及維修開支)為人民幣72.2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67.4百萬元增加7.1%，主要由於將配送職能外判予獨立第三方而產生的倉儲費用增加人民幣7.7百萬元所致。

經營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溢利為人民幣19.9百萬元，而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溢利則錄得人民幣50.4百萬元。

融資收入

與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8百萬元相比，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收入維持在人民幣3.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3.6百萬元減少41.2%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適用於本集團一般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為25%。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小微型實體稅項抵免，即按20%的稅率繳稅及扣減50%的應課稅收入。此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須就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4.9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溢利人民幣40.7百萬元減少63.4%。

IV. 中期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分別宣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及特別現金股息每股0.0021港元及0.0062港元(分別相當於約人民幣0.0018元及人民幣0.0055元)或分別合共5.2百萬港元及15.4百萬港元(分別相當於約人民幣4.4百萬元及人民幣13.6百萬元)(2017年：每股0.005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048元)或合共13.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0百萬元))，有關股息將以港元現金派付。經審慎考慮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後，董事認為此股息水平乃屬恰當。中期股息將於2018年9月27日前後向於2018年9月12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V.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由2018年9月10日至2018年9月12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9月7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VI.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553.6百萬元，較於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9.1百萬元減少10.6%。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存放於中國及香港銀行以收取利息收入。

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3.4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1百萬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增加1.9%至人民幣1,417.8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391.5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本公司以港元派付股息。上述各項導致本集團承受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變動而產生的外匯風險。由於美元升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匯兌收益淨值人民幣4.5百萬元。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外幣借貸或以其他方法對沖其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僱員總人數為2,088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本公司亦已引進主要表現指標評估計劃以提升表現及營運效率。

或然負債

若干供應商、賣方及僱員就合約條款的爭議於中國對本集團展開法律程序。於2018年6月30日，法律程序仍在進行中。本集團已作出約人民幣4.7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8百萬元)的累計撥備，董事認為，該撥備已足以涵蓋就該等申索(如有)應付的本集團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回顧期間，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事宜。

VII.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趙晉琳女士(主席)、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霍義禹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評估內部監控程序(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的成效。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舉行一次常規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審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VIII. 審閱初步公告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已按照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IX.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X.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內部審核部已每年兩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審核結果及工作計劃，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其後檢討及精簡本集團重大監控事宜，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董事會連同審核委員會亦已評估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方面的資源、僱員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僱員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內部監控措施的改進亦將繼續由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及行政總裁負責監察。內部審核部將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其對本集團內部監控進行的檢討工作及結果。

XI.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XII.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中期業績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一切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XIII. 總結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之全情投入及不懈努力致以由衷謝意，亦必須感謝本集團之夥伴及顧客的長期支持。董事會亦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滿懷信心，並深信本集團業務將繼續穩定發展。

承董事會命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祥波

香港，2018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祥波先生(董事長)及楊題維先生(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晉琳女士、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霍義禹先生。